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CARE

華 | 夏 | 健 | 康

CHINA HEALTHCARE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

華 夏 健 康 產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二零一六年中期業績公告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409,766	506,470
銷售成本		<u>(325,838)</u>	<u>(394,574)</u>
毛利		83,928	111,896
其他收入		17,109	4,8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326)	(28,512)
行政費用		(56,929)	(38,439)
其他經營費用		<u>(33,459)</u>	<u>(16,474)</u>
經營(虧損)/溢利		(13,677)	33,297
融資成本	4	(1,818)	(2,784)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u>-</u>	<u>(116)</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495)	30,397
所得稅開支	5	<u>(4,835)</u>	<u>(6,193)</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6	(20,330)	24,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7	<u>-</u>	<u>(59,433)</u>
期內虧損		<u>(20,330)</u>	<u>(35,229)</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531)	(4,789)
非控股權益		<u>(1,799)</u>	<u>(30,440)</u>
		<u>(20,330)</u>	<u>(35,229)</u>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9	<u>(0.374)</u>	<u>(0.116)</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0.116)</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0.374)</u>	<u>0.618</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0.614</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虧損	(20,330)	(35,22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31)	3,0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u>34,145</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484</u>	<u>(32,137)</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283	(4,475)
非控股權益	<u>(1,799)</u>	<u>(27,662)</u>
	<u>13,484</u>	<u>(32,13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638	72,167
預付租賃款項		2,884	3,259
無形資產		5,094	6,113
遞延稅項資產		13,929	14,0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88,545	95,585
流動資產			
存貨		87,449	130,260
應收貿易賬款	10	128,105	169,3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575	14,834
衍生金融資產		-	7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8,610	-
即期稅項資產		-	1,44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51,498	441,207
流動資產總值		740,237	757,863
資產總值		828,782	853,448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955	4,955
儲備		565,148	549,005
非控股權益		570,103	553,960
		(8,617)	(5,958)
權益總值		561,486	548,00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特許權應付款		17,412	12,209
遞延稅項負債		7,634	8,030
非流動負債總值		25,046	20,23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73,579	116,52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961	143,709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04	135
特許權應付款		10,147	15,043
產品保用撥備		4,505	4,298
即期稅項負債		8,754	5,494
		<hr/>	<hr/>
流動負債總值		242,250	285,207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值		828,782	853,448
		<hr/> <hr/>	<hr/> <hr/>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五年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於編製本簡明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互相一致，惟下文所載以投資物業之新增會計政策除外。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並計入任何直接應佔開支。

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直接計入損益賬。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物業之賬面值兩者之差額，並於損益賬內確認。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規定

本期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簡明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三個報告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通訊產品	— 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 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

本期間成立的一項新經營分部，即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由本公司及前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若干附屬公司組成。

兩項業務(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及遊戲產品及玩具)均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部分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通訊產品業務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所呈報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電子製造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銷通訊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368,473	41,293	-	409,766
分部間收入	14,368	-	-	14,368
分部溢利／(虧損)	21,452	(7,002)	(14,786)	(33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427,100	48,648	209,152	684,900
分部負債	<u>219,522</u>	<u>62,058</u>	<u>110</u>	<u>281,690</u>
	電子製造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銷通訊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及其他 資產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449,710	56,760	-	506,470
分部間收入	54,459	-	-	54,459
分部溢利／(虧損)	32,331	(2,935)	-	29,396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84,052	87,201	-	871,253
分部負債	<u>233,866</u>	<u>92,568</u>	<u>-</u>	<u>326,434</u>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分部溢利或虧損的對賬：		
報告分部(虧損)/溢利總額	(336)	29,396
分部間抵銷	779	1,117
未分配金額：		
諮詢費	(10,417)	-
董事酬金	(1,480)	-
法律及專業費用	(2,788)	-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1,253)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	(116)
	<u>-</u>	<u>(116)</u>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虧損)/溢利	<u>(15,495)</u>	<u>30,397</u>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利息	-	528
進/出口貸款利	-	96
其他利息開支	1,818	2,160
	<u>1,818</u>	<u>2,784</u>
	<u>1,818</u>	<u>2,784</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780	6,167
— 海外	1,334	1,163
	<u>5,114</u>	<u>7,330</u>
遞延稅項	(279)	(1,137)
	<u>4,835</u>	<u>6,193</u>
	<u>4,835</u>	<u>6,193</u>

期內，本集團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5. 所得稅開支(續)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6.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本集團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1,019	1,838
諮詢費	11,284	21
銷售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325,032	393,367
存貨撥備	4,328	7,755
存貨撥備撥回(附註(i))	(3,522)	(6,548)
	325,838	394,574
折舊	8,914	8,951
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475	(2,3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18,345	-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虧損(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	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38)	5
經營租賃開支—土地及建築	8,836	9,323
研發開支(計入其他經營費用)(附註(ii))	14,637	16,42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96,660	106,448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9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49	2,428
	103,609	109,810

附註：

- (i) 本集團根據不同營運分部之相關賬齡標準就存貨作出撥備。撥備撥回指其後用於生產或銷售之存貨金額。
-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包括約13,5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803,000港元)之僱員福利開支，其亦已計入有關總金額(正如上文所披露)。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訂立出售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補充)，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之前控股股東龍豐國際有限公司出售一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股權，代價為169,8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完成。呈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資料時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收益	-	260,811
銷售成本	-	(226,468)
毛利	-	34,343
其他收入	-	6,7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	(29,725)
行政費用	-	(51,811)
其他經營費用	-	(16,578)
經營虧損	-	(57,031)
融資成本	-	(3,42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29
所得稅抵免	-	(60,425)
	-	992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59,433)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包括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	7,263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	(20,5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	(3,80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	5,252
現金流出淨額	-	(19,141)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為零(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5港元)	-	6,176

9.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	---------------------------------------	---------------------------------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8,531)</u>	<u>(4,789)</u>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	--------------------------

股數 — 基本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4,955,311,400</u>	<u>4,117,140,000</u>
---------------------------	----------------------	----------------------

當前及過往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已作調整，猶如股份拆細於所呈列之最早期初進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	--------------------------

股數 — 攤薄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4,955,311,400</u>	<u>4,117,140,000</u>
本公司發行購股權產生之攤薄潛在普通股影響	<u>-</u>	<u>22,461,790</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4,955,311,400</u>	<u>4,139,601,790</u>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

9. 每股(虧損)/盈利(續)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虧損)/盈利	<u>(18,531)</u>	<u>25,432</u>

上文所載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作為分母)相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並不適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分別為0.734港仙及0.730港仙。該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30,221,000港元計算，而所用分母與上述者相同。

10. 應收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90天	113,914	157,997
91至180天	8,921	10,132
181至365天	5,270	210
365天以上	-	983
	<u>128,105</u>	<u>169,322</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0,745	113,546
91至180天	313	393
181至365天	606	811
365天以上	1,915	1,778
	<u>73,579</u>	<u>116,528</u>

管理層分析及討論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以及執行特別職能的策略性業務單位。於本期間，就分部會計而言有三大業務單位組別：電子製造服務、分銷通訊產品及新報告分部，即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電子製造服務分部中有兩大組別產品，即通訊及非通訊產品，而非通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及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通訊產品分銷分部指營銷及分銷通訊產品。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成立一個新報告分部，即證券及其他資產投資，以執行有效率財務管理職能。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及考慮其他投資以及醫療及保健行業商機。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40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506,500,000港元)。毛利為8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111,9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1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現金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51,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7,200,000港元)。

營運回顧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營業額下跌18.1%至36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449,700,000港元)，而通訊產品分銷的營業額下跌27.3%至41,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56,8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乃主要由於消費意欲疲弱及全球經濟衰退導致需求縮減。

地區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歐洲國家(英國、瑞士、波蘭、法國及俄羅斯)的總收入為168,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215,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41.1%(二零一五年：42.5%)。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市場的收入為9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109,80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22.4%(二零一五年：21.7%)。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為香港)及其他市場分別錄得43,200,000港元及10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分別為101,800,000港元及79,500,000港元)。

財務摘要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總額為40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506,500,000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394,600,000港元下降17.4%至二零一六年325,800,000港元，與期內收益水平相一致。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111,900,000港元減少25.0%至二零一六年84,000,000港元，而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22.1%微降至二零一六年20.5%。

其他收入

本期內，其他收入大幅增加12,300,000港元至17,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4,8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出售一間持有一項投資物業之附屬公司之收益6,400,000港元、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4,700,000港元、匯兌收益淨額1,700,000港元及諮詢費收入1,3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經營開支24,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28,5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之收益約5.9%及5.6%。相比上一期間減幅的主要原因在於廣告及營銷開支減少1,600,000港元、佣金開支減少1,000,000港元及運輸成本減少1,100,000港元。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56,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38,4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收益約13.9%及7.6%。增幅乃主要由於諮詢費增加11,300,000港元及員工成本增加6,300,000港元。

其他經營費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經營費用由二零一五年16,500,000港元增加17,0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六年33,500,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18,300,000港元，惟被研發成本微降1,800,000港元所抵銷。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分別為約1,800,000港元及2,800,000港元，分別佔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收益之約0.4%及0.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香港、中國、美國及日本之相關法律及條例的適用稅率已付之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其他司法權區之應付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約-31.2%及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為59,40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率淨額為-4.5%(二零一五年：-0.9%)。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達1,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0,4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原因在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出售主要產生虧損之分銷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所產生之現金流為其經營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穩健，達3.06倍(二零一五年：2.66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51,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43,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25,400,000港元，而18,200,000港元來自投資活動。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產生銀行借貸，因此融資活動並無變動。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經紀公司孖展賬戶之現金結餘轉入333,500,000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127,900,000港元之所得銷售款項淨額，惟被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244,000,000港元、已付建議收購目標集團之按金140,000,000港元及購置一項投資物業55,600,000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計息銀行借貸。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955,311,400股，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幣匯率風險。有關風險來自中國及香港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業務經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承擔輕微外匯風險，因其下公司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主要以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即人民幣及美元，或以美元計值，港元為功能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及美元匯率變動之風險對於以美元計值之交易並不顯著。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匯，且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外匯須遵守中國政府頒布之外匯監控法律及法規。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外匯資產及負債實施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並無投資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外匯合約、權益或貨幣掉期、就對沖而言之對沖或其他財務安排，以減少任何貨幣風險或作出任何場外交易或然期貨交易。本集團將緊密監察其外匯風險並考慮適時就重大外匯風險使用對沖工具。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本開支達4,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達2,4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承擔均主要與收購產房及機械以及租賃資產改良有關，以迎合電子製造服務經營之需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擔保（「該擔保」）一名供應商，其為一家已根據出售事項出售海外附屬公司（「出售附屬公司」）的供應商，以支付總額為2,6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00,000港元），該款項乃出售附屬公司與供應商之糾紛貿易結餘。出售附屬公司已向本公司發出進一步擔保，以就該擔保彌償本公司之任何損失。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公平值約198,100,000港元之上市股權投資，分類為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股價上升，就有關投資之未變現收益淨值約34,1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概無其他須告知本公司股東之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美國及中國各個營運單位合共僱用約2,000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應付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個人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此外，概無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授出、註銷或失效。

前景

管理層認為，中國之保健行業因發展空間較大而具有吸引力。本公司之業務策略為將其業務重心轉移至醫療及保健行業。本公司一直於醫療及健康行業探索及發現合適目標，並開始於保健行業緊握機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本公司與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就成立普通合夥而訂立一項諒解備忘錄。基金將為著重保健市場之私募基金，基金最高資本承擔總額將不超過200億美元。基金之建議投資策略為把握中國市場對保健及醫藥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在世界各地物色特定收購項目。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隆亨投資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賣方訂立一項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目標公司間接持有安徽華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公司」)60%股權。(「建議收購事項」)。中國公司於中國擁有多家附屬公司，該等公司從事專有中藥、化工原料、生化產品、化學藥品制劑及保健食品業務。於簽訂諒解備忘錄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及條件支付可退回金額140,000,000港元作為誠意金。建議收購事項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正處於盡職審查階段。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與安徽省太和縣人民政府(「太和政府」)訂立戰略性合作備忘錄(「戰略性合作備忘錄」)，內容有關促進本集團及太和政府(統稱訂約方)業務發展的建議合作。根據戰略性合作諒解備忘錄，訂約方計劃透過太和縣國有資產管理局考慮將太和縣國有資產管理局於中國公司合法及實益擁有的29.04%股權轉讓予本公司進行合作。太和政府將協助本公司按市價收購中國公司的餘下股權、向本公司推薦潛在合作機遇及協助本公司洽談投資。戰略性合作諒解備忘錄於5年內有效。有關該戰略性合作諒解備忘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之公告。

本公司將繼續探尋及考慮市場上不時出現並可對本公司股東帶來價值及／或以其他方式符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最佳利益之任何其他投資機會及商機。

向實體墊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倘向實體作出之墊款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之8%，則導致一項披露責任。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於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所界定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仍尚未償還之墊款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就建議收購中國公司而簽訂諒解備忘錄後，本集團已付可退還金額140,000,000港元作為誠意金。詳情可參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期內之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需的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起，龚少祥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上述條文，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黃鎮雄先生（主席）、鲍金桥先生及梁博文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亦已經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承董事會命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龚少祥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龚少祥先生（主席）及李智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曹雨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鲍金桥先生、黃鎮雄先生及梁博文先生。